

# 三亚市审计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公开报告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b> .....	<b>1</b>
一、 单位职责 .....	1
二、 机构设置 .....	3
<b>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b> .....	<b>4</b>
<b>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b> .....	<b>4</b>
一、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5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5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5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6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2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14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16</b>

##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 一、单位职责

三亚市审计局组建于 1984 年，是市人民政府的组成单位。主要职责：（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有关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执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政策措施。（二）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审计工作法规规章、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研究推进审计改革，研究提出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审计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三）负责对市本级财政收支、区政府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省和本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四）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市政府和省审计厅提出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市委、市政府和省审计厅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市政府、

市级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区党委和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五)依法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国家、省、本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市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区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中央、省财政和市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中央、省财政和市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市本级投资和以市本级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策，市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市属国有资产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资产、负债和损益，市本级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国外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六)按规定对市本级各部门和区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七)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八)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重大案件。(九)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十)与区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区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区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区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

成纠正区审计机关违反国家、省和市有关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区审计机关责任人。（十一）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作用。（十二）检查指导各区审计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十三）职能转变。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市审计工作统筹，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2021年7月增设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其主要负责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三亚市审计局内设机构有14个，行政编制35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有33人。实有人数配备情况：党组书记1名，局长1名，副局长2名，总审计师1名（副处级），四级调研员3名，三级调研员1名，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1名（副处级），科级及以下23名。

下设一个副处级事业单位三亚市政府投资审计中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机构科级领导职数4名（3正1副），财政全额预算管理事业编制17名，实有17名。（因部门本级与单位共用一个账套，故本次单位决算公开数据包括三亚市审计局本级及三亚市政府投资审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485.59 万元，支出总计 2,485.5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各减少了 100.39 万元，下降 3.88%。主要是人员变动、上级拨付审计工作经费的减少。

#### **(一) 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 2,394.84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年初结转结余 90.75 万元，主要是以前年度结余。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99.72 万元，下降 4%。主要原因：一是上级拨付审计工作经费的减少，二是人员变动。

##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 2,399.16 万元。

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我局无结余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 86.43 万元，主要是以前年度结余，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96.07 万元，下降 3.85%，主要是项目经费结转结余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2,394.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94.8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2,399.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10.49 万元，占 58.79%；项目支出 988.67 万元，占 41.2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394.84 万元，支出 2,394.8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79.72 万元，下降 3.22%，主要是人员变动、厉行节约以及上级拨付审计工作经费的减少。支出减少 79.72 万元，增长 3.22%，主要是人员变动、厉行节约。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度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结余，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62.75，主要是 2024 年度非财政拨款资金增加。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结余，与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62.75，主要是 2024 年度非财政拨款资金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94.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9.72 万元，下降 3.22%，主要是人员变动、厉行节约。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94.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90.86 万元，占 78.9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5.28 万元，占 10.66%；住房保障（类）支出 92.74 万元，占 3.87%；卫生健康（类）支出 155.96 万元，占 6.51%。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05.48 万

元，支出决算为 239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030.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一是工资变动及人员变动；二是因新增残疾人导致 2024 年度残疾人保障金大幅度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2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及省级关于党政机关长期习惯过“紧日子”相关要求，厉行节约，压减各种财政支出及财政回收预算资金导致。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 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9.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年初预算无法实现精准测算，只能预估支出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23.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人员退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41.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年初预算无法实现精准测算，只能预估支出数。

####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人社局给予遗属人员的月养老金冲抵了文件规定的发放金额。

####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53.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年初预算数无法精准测算，所以追加经费。

####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12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年初预算无法实现精准测算，只能预估支出数。

####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11.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年初预算无法实现精准测算，只能预估支出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10.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24.18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86.31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中的国内债务付息及国外债务付息；资本性支出中的房屋建筑物构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物资储备、土地补偿、安置补助、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其他支出中的赠予、国家赔偿费用支出、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和其他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持平。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情况。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持平。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持平。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持平。我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

####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持平。我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持平。我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63%，与 2023 年度相比，“三公”经费实际支出减少 1.74 万元，下降 44.05%，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管理公务用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21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与 2023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1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与 2023 年持平，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1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维修维护、购置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3.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63%。与 2023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1.74 万元，下降 44.05%，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管理公务用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与 2023 年度持平。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012.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故未开展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我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故未开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共组织对“审计业务”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2.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安排审计项目 31 个，查出主要问题金额 17.33 亿元，其中违规金额 0.45 亿元、管理不规范金额 16.36 亿元、损失浪费金额 0.52 万元；移送有关部门违纪违法问题线索 22 件，提出审计建议 77 条，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章立制 24 项，向市委、市政府提交综合报告、专题报告和重大审计报告 55 篇，审计在查错纠弊、查处腐败、追赃挽损、完善机制等方面，发挥了监督实效。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局按月进行项目推进，“审计业务”“行

政运行”“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三个项目预算数 1012.35 万元，执行数 988.67，项目执行率 97.66%，执行率优秀。

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2.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执行率较好。2024 年，在市委审计委员会和省审计厅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审计工作正确方向，以党建为引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正确处理“四个关系”，建立完善“四个体系”，按照“十个方面”审计工作要求，守正创新，不断增强审计“核磁”穿透力，更好服务保障三亚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市委审计委员会的决策部署，市委审计办以系统观念谋篇布局，牵头抓总、统筹协调，全面加强对各区委审计办的指导，围绕“如臂使指、如影随形、如雷贯耳”的要求，积极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审计业务、行政运行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包括项目绩效自评表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审计业务项目绩效自评表：1 张。

审计业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3.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879.53 万元，执行数为 879.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执行情况较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审计项目因审计

任务下达时间不固定的特殊性，无法按序时进度开展项目。二是某些审计项目由于工作量大，任务重，审计力量不足，故实施过程不能按计划时间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各科室合理安排项目支出进度。

### （三）部门评价结果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局按月进行项目推进，“审计业务”“行政运行”“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三个项目预算数 1012.35 万元，执行数 988.67，项目执行率 97.66%，完成率优秀。

### （四）财政评价结果

无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三亚市审计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86.3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3.02 万元，降低 13.11%。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及省级关于党政机关长期习惯过“紧日子”相关要求，厉行节约，压减各种财政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三亚市审计局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 1928.44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1906.44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22 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主要用于公务出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 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

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支出功能分类：**

（类）（款）（项），.....；

（注：支出功能分类的名词解释，各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填列，可参阅财政部印发的《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